

48水柱 Tom CHAU

电 话: (852) 9268 4733

邮 箱: tomchau@haiwen-law.com

城 市: 香港

专业领域: 香港资本市场(股权及债务融资)、上市公司兼并与收购、

企业重组、香港上市公司合规、常年法律顾问、私募股权投资

基本信息

等以以關利可以业超过25年,具有香港制可以业资格、英格兰与威尔士律师以业资格,其主要领域是涉及香港资本市场及香港上市公司合规事务,除上市及后续股权融资和债权融资项目外,还包括上市公司并购、私有化、公司重组、上市公司企业管治、信息披露及ESG。

工作经历

邹津师于1997 年加入知名国际律师事务所香港办公室,2006年成为合伙人。其间2001年曾在伦敦办公室工作。2008年调迁北京办公室。从2010年开始出任北京分所首席代表及管理合伙人。

邹律师已在北京居住十五年,为少数长驻北京具香港执业资格的律师,其熟悉中国文化及理解中国客户的要求。

代表业绩

在港股上市项目中,邹利师是H股市场上最为资深的利师之一,参与了多达40家公司的上市项目,其中许多为中国国有企业和红筹股公司,包括华能、神华、中石化、中国海洋石油、建行、工行、中行、农行、招行等。

就上市公司后续融资和债务融资方面,邹津师参予市场上首宗H股闪电配售(中石化)、国家电网、华能集团及华能股份的发债项目、红筹上市公司的供股、分拆上市项目。

就上市公司并购方面,邹律师在过去20多年中,领导其团队完成了不少宗上市公司具有开创性的并购及重组交易(包括香港上市规则下的主要交易,非常重大交易、反收购)、私有化(华销新能源、苍南仪表)、及香港证监会收购合并守则下的交易。

邹津师司时擅长协助上市公司处理信息披露、内幕交易等合规工作。他先后为超过二十多间上市公司提供香港上市规则常法服务,包括华能、神华、中船防务、招行、中石化、大唐、信达资产、宏华集团、北京燃气等。

邹净师曾任香港中文大学财务硕士课程客座副教授。邹净师亦长期协助香港公司治理公会为上市公司董监高进行合规培训, 现为香

港公司治理公会理事。

荣誉奖项

《人民日报》曾评价当降制师"不单纯只是为企业提供简单的法律咨询,而是会设身处地为客户提供更明确的战略建议"。(2018年8月)

于2019年亦被钱伯斯Chambers 评为 " 受认可律师 " (中国资本市场, 国际所)

教育背景

邹律师毕业于香港大学, 获荣誉文学士; 并有法律专业文凭。

邹津师于2020年获香港公司治理公会资深会士,并授予特许秘书及公司治理师资格。

工作语言

中文、英文。